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彙傑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7865
傳真：(06)2956727
電子信箱：chiyogreen@mai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永字第11415047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50472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「國土測繪圖資樣本申請使用方案」1份，俾貴校空間資訊教學之推廣應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中心114年10月29日測管字第11415705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土測繪中心為我國地理資訊及測繪圖資產製主要權責機關，為協助各級學校空間資訊相關教學，培養學生以空間之視角進行研究及解決問題能力，並推廣國土測繪圖資之應用，爰選定「都市區」及「鄉區」各1處，提供提供可套疊多項圖資之「圖資樣本」，歡迎各校師生依旨揭方案函文申請使用。
- 三、前開「圖資樣本」之內容項目、申請方式及使用注意事項等資訊，請參閱旨揭方案文件，倘有相關疑問，歡迎洽詢本案承辦人員吳技士（電話04-22522966分機340；電子郵件：55564@mail.nlsc.gov.tw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

副本：本局永續校園科

電子公文
2025/10/30
14:51:19
電交



裝

訂

線

